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8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事宜的进展公告（四）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雷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本次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苏州雷度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和的连带责任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已实际为苏州雷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60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鉴于公司为苏州雷度提供的部分担保已到期，2024年10月21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重新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苏州雷度提供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和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5日、2024年4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计划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22.59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担保；为所属子公司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业务交易提供累计不超过1.40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在年度预计额度内，各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进行内部调剂使用。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021”、“2024-028”号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等未发生显著变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

2、住所：苏州工业园区苏华路1号世纪金融大厦1117-1118室

3、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蔡劲军

5、成立日期：2003年6月4日

6、经营范围：销售电子元器件，提供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7、关联关系：公司持有苏州雷度100%股权

8、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9、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2,150.02	111,737.33
负债总额	22,443.16	34,503.74
净资产	79,706.85	77,233.59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8,380.79	92,223.75
净利润	2,473.26	4,709.3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1）担保额度：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之和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4）保证责任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苏州雷度业务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有利于降低融资成本，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方经营状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且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进行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58亿元，均系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28.77%；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9.60亿元，占截止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17.73%，无逾期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4-129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债权清偿事项的实施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债权清偿相关事宜：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塞力医疗”）于2024年5月1日披露《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公司因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部分股份需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截至2024年6月14日，债权申报登记期满，已有部分“塞力转债”债券持有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未收到债权人提出担保的要求。公司已正式启动清偿款项支付及相关债券注销工作，并严格履行清偿相关合规程序。

● 本次债权清偿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16日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债权清偿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预计对债权人清偿金额本金124,679,000元，清偿债券注销张数1,246,790张。因可转债处于持续交易状态，经与债券持有人沟通确认，部分债券持有人持仓存在变动的情况，公司根据《清偿协议》约定的方式调整清偿数量，最终清偿债券注销张数调整为1,239,070张。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预计清偿情况及时间安排如下：

注销张数	注销金额	清偿资金发放日	注销完成日期
1,239,070张	123,907,000元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债权清偿的决策程序与工作进展

1、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份的议案》：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票有效期已满三年或即将满三年，由于作为可转债库存股这部分的回购股份并未完全被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塞力转债”）转股使用，公司拟注销上述回购股份。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需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通知公告发出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截至2024年6月14日债权申报登记期满，已有部分“塞力转债”债券持有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未收到债权人提出担保的要求。公司已正式启动清偿款项支付及相关债券注销工作，并严格履行清偿相关合规程序。

2、2024年6月29日至今，公司持续按周披露相关清偿进展公告，本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保荐机构亦同步出具核查意见，相关清偿进展持续对外披露。截至目前，公司清偿资金已筹集完毕。

3、公司已根据清偿程序正式启动清偿款项支付及相关债券注销工作。因可转债处于持续交易状态，预计本次对债权人清偿金额为本金123,907,000元，债券清偿注销张数为1,239,070张。

二、本次债权清偿情况

（一）本次债权清偿的原因及依据

因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部分股票有效期已满三年，由于作为可转债库存股这部分的回购股份并未完全被可转债转股使用，公司拟注销上述回购股份。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需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通知公告发出之日起四十五日，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截至2024年6月14日债权申报登记期满，已有部分可转换债券持有人要求公司提前清偿，未收到债权人提出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债权清偿的数量、金额及计息期间的确定

根据已登记的清偿申报数据和申报人在办理清偿期间的持仓情况与交易流水信息，本次预计清偿的可转债张数为1,239,070张，清偿本金123,907,000元，利息以第五年票面利率2.5%计息，即每张债券利息为100×2.50%×t/365（t为计息天数，即自2024年8月21日至2024年10月25日注销完成日）。

在正式完成注销之前，已向公司申报债权且符合偿还条件的转债持有人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如发生交易、冻结、设立质权或其他导致转债持有人对申报债券拥有的权利发生变化的情况，可能会导致偿还数量发生变动，将按照《清偿协议》约定的清偿原则，并结合清偿注销时债券持有人实际持有数量予以清偿和注销。

（三）关于本次清偿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征收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个人所 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 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 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四）关于本次清偿债券存放于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的说明

因部分债券持有人申报的债券存放于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本次可转债清偿款将划拨到结算参与人，即提供融资融券服务的证券公司账户，划拨完成后，本公司清偿义务已告完成。请该部分债券持有人根据融资买入、融券卖出的不同情况与结算券商沟通融资融券的权益处置，本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五）偿还期限及方式

《清偿协议》约定：“清偿预计将于2024年10月14日前完成，最终清偿时间及方式以甲方（即塞力医疗）的相关公告内容为准”。

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发布《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债权清偿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8）正式启动清偿支付工作及相关债券注销工作。公司通过公告形式确定了最终清偿时间及方式，符合《清偿协议》的约定。尽管《清偿协议》同时预计清偿“将于2024年10月14日前完成”，但考虑到确权工作的复杂程度以及清偿需要多方参与，亦约定最终清偿时间以甲方，即塞力医疗的相关公告为准，因此“清偿预计将于2024年10月14日前完成”条款不构成偿还期限承诺。

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登”）统一代付清偿资金发放日为2024年10月25日。

三、可转债清偿注销后公司可转债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清偿注销可转债后，可转债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债券数量	比例	债券数量	比例	债券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债券	542,192,000	100%	-123,907,000	22.85%	418,285,000	77.15%
总计	542,192,000	-	-123,907,000	-	418,285,000	-

注：以上本次变动数据为清偿后需注销的可转债数量，变动前总量以2024年10月21日发行人股本结构表为准，因可转债处于持续交易及转股状态，变动后总数量以注销完成后的具体数据为准。

四、相关说明、承诺及风险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说明：

本次清偿注销可转债审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承诺：

已核实并保证本次清偿注销可转债涉及的对象、持有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债券持有人本次清偿事宜，且相关清偿对象未就清偿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清偿注销与有关转债持有人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三）风险提示：

公司在对转债持有人申报债权确权过程中，部分已申报债权的转债持有人不予配合提供资料或无法及时取得联系，公司对其所持债权的确权程序受限于客观因素无法顺利完成。已申报债权但尚未与公司签署《清偿协议》的转债持有人，经公司初步核查符合偿还条件的，公司也将按照公平原则，参照《清偿协议》确定的清偿安排进行清偿。尽管公司已参照上海中登定期发送的转债持有人名册对需偿还的债券数量进行了合理预计，但仍存在因信息差、时间差所导致的预计值与实际情况不一致的风险。

在正式完成注销之前，已向公司申报债权且符合偿还条件的转债持有人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如发生交易、冻结、设立质权或其他导致转债持有人对申报债券拥有的权利发生变化的情况，可能会导致偿还数量发生变动，也存在因转债持有人的上述行为导致其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完成注销而无法得到清偿的风险。 如发生此类情况，转债持有人对清偿存在异议或疑问可与公司联系，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

五、中介机构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塞力医疗因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减资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修正）》第一百七十七条的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的义务，符合行为时有效的法律规定；

2、本次上市公司债权清偿事项已经“塞力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有关规定；

3、本次上市公司按照与转债持有人签署的《清偿协议》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符合《清偿协议》相关约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上市公司本次减资涉及债权清偿事项，并将持续关注债权清偿事项的进展，切实履行保荐机构职责和义务。

（二）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认为：

塞力医疗因减资涉及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权清偿事项，已经“塞力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塞力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有关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109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理财产品投资内容：收回到期理财产品39,000万元；办理购买理财产品83,000万元

●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文化路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蛇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东山支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支行营业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收回到期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39,000万元；办理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83,000万元

● 购买的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88、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92、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4 年第 397 期 E 款、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4035DT）、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1天（挂钩汇率看涨）、中国民生银行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950Z）、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8347）、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415672）、中国民生银行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2010Z）、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8340）、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TGG24201826期人民币产品、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627期人民币产品、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415861）、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415862）

● 购买的理财期限为15天-66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额度为不超过12亿元（单日最高余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刊载《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决议，现将公司及子公司近期收回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生产建设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阶段性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和股东谋求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购买理财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收回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对已到期理财产品“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58期Q款、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中国民生银行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646Z）、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531期人民币产品、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812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24JG346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本息进行了收回，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合计39,000万元，已收回本金合计39,000万元；实现收益78.59万元。

2、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近日，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购买理财的公司主体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品种	产品类型	理财本金金额	保底收益率	预期最高收益率	保底收益	预期最高收益	存续期（天）
1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文化路支行	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88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1.10%	2.35%	6.63	14.17	31
2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92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10%	2.25%	7.64	15.63	50
3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0.95%	2.29%	5.83	14.05	32
4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0.95%	2.29%	8.33	20.08	32
5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4035DT）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50%	2.45%	3.50	5.72	28
6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醴陵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湖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0.95%	2.05%	4.68	10.11	30
7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株洲醴陵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1天（挂钩汇率看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55%	2.20%	6.58	9.34	31
8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950Z）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30%	2.10%	11.22	18.12	63
9	深圳市旗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深圳蛇口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8347）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55%	2.15%	3.95	5.48	31
10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漳州东山支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415672）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1.05%	2.32%	2.16	4.77	15
11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株洲支行营业部	中国民生银行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2010Z）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1.20%	2.05%	5.92	10.11	36
12	深圳市旗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深圳蛇口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Z08340）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55%	2.10%	2.72	3.68	32
13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黄金）2024年TGG24201826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1.55%	1.97%	13.16	16.73	62
14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营业部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汇率）2024年TGG24001627期人民币产品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1.55%	1.82%	14.44	16.95	34
15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415861）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400	1.09%	2.40%	4.52	9.94	63
16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中国银行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CSDVY202415862）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600	1.10%	2.41%	5.17	11.33	66
合计						83,000			106.45	186.21	-

注：上表“合计”金额与按分项数据相加金额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88金额7,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88

（2）投资期限：31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4年10月10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10日

（7）产品挂钩指标：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EURUSD即期汇率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N-0.0468，产品收益率按照1.1%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N-0.0468、小于N+0.0283，收益率按照2.25%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N+0.0283，收益率按照2.35%执行。N为起息日后T+1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产品观察日：2024年11月06日。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到期收益率×计息天数÷360，计息方式30/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2、公司购买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92金额5,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光大银行2024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92

（2）投资期限：50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成立日：2024年10月10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29日

（7）产品挂钩指标：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USDCAD即期汇率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若观察日汇率小于等于N-0.0548，产品收益率按照1.1%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N-0.0548、小于N+0.026，收益率按照2.15%执行；若观察日汇率大于等于N+0.026，收益率按照2.25%执行。N为起息日后T+1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产品观察日：2024年11月26日。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到期收益率×计息天数÷360，计息方式30/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3、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7,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2）投资期限：32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4年10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12日

（7）产品挂钩指标：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0.95%+1.34%×N/M，0.95%，1.34%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0.9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29%。 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4、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10,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2）投资期限：32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4年10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12日

（7）产品挂钩指标：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0.95%+1.34%×N/M，0.95%，1.34%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0.9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29%。 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4、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10,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2）投资期限：32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4年10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12日

（7）产品挂钩指标：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0.95%+1.34%×N/M，0.95%，1.34%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0.9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29%。 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4、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7,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2）投资期限：31天

（3）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2024年10月11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11月12日

（7）产品挂钩指标：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5位，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汇率中间价。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0.95%+1.34%×N/M，0.95%，1.34%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0.9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2.29%。 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4、公司购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10,000万元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4年第397期E款

（2）投资期限：32